政院核定調整電費

工業用電漲百分十八點九；家庭用電漲百分廿二點五；綜合用電漲百分二十；平均每度漲二角。

【台北訊】行政院已核定電力費用投資報酬率，提高現行電價，其中工業用電上漲百分之十八點九，家庭用電漲百分之廿二點五，綜合用電漲百分之廿，平均每度平均上漲二角，提高為三元，即於明日公布實施。

此次提高電價後，使台電得以繼續正常運作，電價調整後，我國的平均電價仍低於西歐其他國家。

政府在審定新電價時，特別重視低所得者的負担，因此，家庭電價仍採累進費率，用電越多，電價越貴。

十四日晚間台北電業公司表示，目前已接受立法院質詢，目前電業公司的平均電價為每度新台幣五點五元，為了信守承諾，不得不提高電價。

孫運璿長期主張，台電公司提高電價的主張，曾經多次受到輿論界的強烈反對，如果電價將不會再提高，如果通貨膨脹的情況不再惡化，電價將不會再提高。

經濟部長說，台電公司提高電價的孫運璿長期主張，曾經多次受到輿論界的強烈反對，如果電價將不會再提高，如果通貨膨脹的情況不再惡化，電價將不會再提高。

孫運璿長期主張，台電公司提高電價的